



大公下调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“16 同益债” 信用等级至 C

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同益集团”）于债券市场发行过多期债券。大公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评定同益集团主体信用等级为 C，同益集团在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的“16 同益债”信用等级为 CC。

根据《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益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，同益集团应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支付“16 同益债”利息 7,480.00 万元及已登记回售债券的本金 93,514.15 万元，但截至 2019 年 1 月 15 日，同益集团未能支付“16 同益债”利息及回售本金，已构成实质性违约。

因此，大公决定将“16 同益债”信用等级调整为 C。大公将持续关注同益集团经营及相关债务偿还情况，并及时向市场发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

